**全球环境基金-中国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生产淘汰及无汞产品**

**应用示范项目**

**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成果评估**

**咨询服务工作大纲**

1. 项目背景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以下简称汞公约）于2017年8月16日对我国生效，为切实履行公约义务，积极推动履约进程，加快我国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等主要含汞医疗器械的生产淘汰和技术转型，支持无汞替代品的应用和推广，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共同开发了“全球环境基金-中国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生产淘汰及无汞产品应用示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计划开展相关法规、政策与标准制修订研究，企业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生产淘汰与技术转型示范、废弃汞和含汞体温计、血压计库存的无害化管理以及医疗机构无汞产品替代应用示范与推广等活动，推动我国履约目标的实现。

根据项目总体安排，拟聘请一家机构对开展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试点地区的项目组执行情况与效果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1. 工作目标

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重庆市渝中区与山东省枣庄市提交的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比照其提交的工作进展报告，对3个试点地区示范活动开展情况和效果进行评估，协助国家项目组对开展项目中期和终期成效评估工作。

1. 工作内容

**（一）评估试点地区开展无汞体温计和血压计应用与替代情况**

按要求，试点地区需在项目实施2年内，在不少于3个等级的医疗机构开展无汞体温计和无汞血压计应用与替代的示范活动（每个等级选取至少1家医疗机构），最终实现每家参与示范的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和无汞血压计应用占比不低于70%的目标。

根据收集分析试点地区提交的实施方案、活动进展报告、结项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结合与试点地区项目组交流沟通、实地调查等方式，深入研究项目组制定的示范活动工作计划，包括各阶段目标、任务分解、时间节点等，对比实际执行情况，查看项目组是否按照预定计划开展了无汞医疗设备替代工作，评估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试点地区项目组开展无汞体温计、血压计应用与替代活动的成效，提出试点地区的问题和后续整改建议（如有）。

**（二）评估试点地区开展无汞体温计和血压计应用与推广情况**

按要求，试点地区需在项目实施3年内，将示范医疗机构的经验在试点地区进行全域推广，最终实现试点地区全域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和无汞血压计应用占比皆不低于50%的目标。

根据收集分析试点地区提交的实施方案、活动进展报告、结项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结合与试点地区项目组交流沟通、实地调查等方式，深入研究项目组制定的示范活动工作计划，包括各阶段目标、任务分解、时间节点等，对比实际执行情况，查看项目组是否按照预定计划开展了无汞医疗设备推广工作，评估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试点地区项目组开展无汞体温计、血压计应用与推广活动的成效，提出试点地区的问题和后续整改建议（如有）。

**(三) 评估试点地区其他项目活动的实施进展和效果**

根据收集分析试点地区提交的实施方案、活动进展报告、结项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结合与试点地区项目组交流沟通、实地调查等方式，深入研究项目组制定的示范活动工作计划，评估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包括对淘汰的含汞体温计和含汞血压计的无害化管理、性别主流化、宣传培训等其他计划开展活动的实施进展与落实情况，提出试点地区的问题和后续整改建议（如有）。

（**四）核实试点地区项目赠款资金使用及配套资金落实情况**

根据收集分析试点地区提交的活动进展报告、结项报告及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结合实地调查等方式，核实试点地区项目组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赠款资金的使用和配套资金落实情况，包括（1）赠款资金是否围绕项目目标专款专用；（2）2024-2026年项目执行期间，配套资金金额落实情况是否与进展报告一致；（3）项目结项时，整体配套资金是否按实施方案承诺金额落实；（4）提出问题和整改意见（如有）。

**（五）协助国家项目组的项目评估工作**

依据项目计划与目标，系统梳理试点地区与项目相关的各类资料以及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分析其在助力国家汞公约履约、推动项目总体目标达成等方面所展现出的相关性、有效性与可持续性。重点关注其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在实现全球环境目标、促进性别主流化以及弱势群体权利保护等方面取得的进展，协助国家项目组的年度、中期与终期评估工作。

按要求参与项目进展沟通会、试点地区验收评审会、项目评估等活动。

产出提交要求

本咨询服务的产出主要包括：

1. 试点地区2024年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成果评估报告（2025年7月31日前）；
2. 试点地区2025年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成果评估报告（2026年2月1日前）；
3. 试点地区2026年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成果评估报告（2027年2月1日前）；
4. 试点地区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终期成果评估报告（2027年7月31日前）。
5. 工作进度

预计上述工作执行期约为25个月。

1. 资质要求

**（一）承担此项咨询服务的单位需具备如下资质：**

1．拥有2个及以上国际履约框架下项目管理与评估相关经验；

2. 具有涉汞领域研究或管理工作基础；

3. 具备医疗相关行业研究或管理经验；

4．熟悉全球环境基金或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项目评估与管理要求优先。

1. **项目负责人需具备以下资质：**
2. 具有环境管理或经济管理等相关硕士及以上学位，具备高级技术职称（需提供相关证明）；
3. 具有从事环境领域相关行业10年以上的工作经验；
4. 熟悉涉重金属等危险废物的管理处置规范并具备相关工作经验；
5. 参与过国际合作项目成效评估或绩效评价工作者优先。
6. **团队其他成员需具备以下资质：**
7. 团队成员应至少1人具有经济、财务管理等相关学士及以上学位（需提供相关证明）；
8. 团队成员应至少2人从事环境领域相关行业5年以上工作经验；
9. 参与过国际合作项目成效评估或绩效评价工作者优先。